

2026年
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镇（街、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和防震减灾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震减灾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和规程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三）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街、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八）协调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街、区)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零售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震减灾的科学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区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全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较大以生产安全事故。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部门机构设置如下：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行政后勤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

（二）应急指挥股。承担应急值守、政务值班等工作，拟订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发布预警和灾情信息。

（三）火灾防治综合管理股。组织指导城镇、农村、森林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

（四）地震地质灾害救援股。承担防震减灾的监督管理，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防震减灾工作，查处违法行为。

（五）综合协调法规股。综合分析全区及各行业领域应急救援、安全生产形势，提出相关对策建议。

（六）汛旱风灾害救援股。组织协调洪涝、干旱、台风灾害应急救援工作，组织协调冰冻、台风防御工作。

（七）危矿安全监管股。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及负责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综合工作。

（八）安全生产基础股。负责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基础工作。

（九）执法股。负责安全生产执法综合工作，指导执法计划编制，牵头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417.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6.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25.17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0.4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0.4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17.26	本年支出合计	2,417.2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17.26	支出总计	2,417.2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417.26	2,41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01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	2,417.26	2,41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17.26	1,296.02	1,121.2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4	0.00	0.8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84	0.00	0.84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84	0.00	0.8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0	203.7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70	203.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0	56.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2	95.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76	47.76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	3.6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70	6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0	6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1	30.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19	36.19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25.17	825.17	0.00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825.17	825.17	0.00	0.00	0.00	0.00
2150101	行政运行	825.17	825.1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45	200.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45	200.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27	96.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18	104.18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0.40	0.00	1,120.4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83.50	0.00	783.5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26.50	0.00	26.5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92.00	0.00	92.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386.00	0.00	386.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44.00	0.00	244.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5.90	0.00	5.90	0.00	0.00	0.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5.90	0.00	5.9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21.00	0.00	321.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93.00	0.00	193.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27.00	0.00	127.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17.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6.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25.17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0.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0.4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17.26	本年支出合计	2,417.2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17.26	支出总计	2,417.2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17.26	1,296.02	1,121.2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4	0.00	0.84
[20132]组织事务	0.84	0.00	0.84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84	0.00	0.8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0	203.7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70	203.7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0	56.8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2	95.5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76	47.76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	3.6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6.70	66.7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0	66.7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0.51	30.51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6.19	36.19	0.00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25.17	825.17	0.00
[21501]资源勘探开发	825.17	825.17	0.00
[2150101]行政运行	825.17	825.17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00.45	200.4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00.45	200.4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6.27	96.2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04.18	104.18	0.00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0.40	0.00	1,120.40
[22401]应急管理事务	783.50	0.00	783.50
[2240101]行政运行	26.50	0.00	26.5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40104]灾害风险防治	10.00	0.00	10.00
[2240106]安全监管	92.00	0.00	92.00
[2240108]应急救援	25.00	0.00	25.00
[2240109]应急管理	386.00	0.00	386.00
[2240199]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44.00	0.00	244.00
[22405]地震事务	5.90	0.00	5.90
[2240506]地震灾害预防	5.90	0.00	5.90
[22406]自然灾害防治	321.00	0.00	321.00
[2240601]地质灾害防治	1.00	0.00	1.00
[2240602]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93.00	0.00	193.00
[2240699]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27.00	0.00	127.00
[22499]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2249999]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96.0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22.68
[30101]基本工资	175.46
[30102]津贴补贴	396.03
[30103]奖金	181.7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5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7.7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5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0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30113]住房公积金	96.2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3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43
[30205]水费	1.60
[30206]电费	17.00
[30207]邮电费	3.50
[30211]差旅费	2.30
[30216]培训费	0.30
[30217]公务接待费	0.30
[30228]工会经费	8.2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6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0.8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91
[30302]退休费	55.8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7]医疗费补助	8.1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21.2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74
[30201]办公费	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2.50
[30214]租赁费	3.00
[30216]培训费	28.00
[30224]被装购置费	1.00
[30226]劳务费	391.09
[30227]委托业务费	116.9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2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0
[30303]退休（役）费	14.00
[310]资本性支出	155.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40.00
[31006]大型修缮	82.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8.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21.05	221.05	0.00	0.00
“三公”经费	64.90	64.9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4.60	64.6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0	2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60	44.6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0	0.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296.02	1,296.02	1,296.02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小计	1,296.02	1,296.02	1,296.02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22.68	1,122.68	1,122.6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43	109.43	109.4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3.91	63.91	63.91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21.24	1,121.24	1,121.2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江门市新会区应急管理局-小计	1,121.24	1,121.24	1,121.2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办公用房置换搬迁及修缮改造经费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五一二”防灾减灾日活动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执法装备维护及购置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森林防火费用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区应急救援大队运作经费	122.00	122.00	122.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区应急救援大队扑火、演练培训等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汛旱风灾害救援工作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应急救援预案演练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安全生产领域及应急救援指挥培训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工程抢险应急车（移动泵车）管理养护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灾害预警信息发布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三防物料储备费	37.00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森林消防特种专业技术车辆购置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办公设备购置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购买专家服务费	64.00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三防决策支持系统PDA终端网络通讯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应急宣传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聘用人员经费	364.00	364.00	36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新会区退出消防员安置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信息化建设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保障一系列信息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更新相关信息化配套设备。目标2：保障我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
补充公用经费	162.00	162.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一、根据三定方案（新办法【2019】36号）精神，我局承担三防、森林消防、地震地质、安全生产监督等职能，工作职责多，监管业务范围大，且除在编人员外，还有15名值班值守人员（新府办复【2019】415号）办公，仅靠财政每年按在编人数划拨的公用经费，不足以应付日常的额工作需要，经费缺口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车辆租赁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三定方案（新办法【2019】36号）、《关于印发新会区直机关单位公务用车租赁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新财资【2017】7号）文件精神，机构改革后森林消防、三防、地震地质灾害防治等职能转隶到我局，再加上原安监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能，3辆公务用车不能完全满足我局经常外出公务的需要，因此通过租车服务，解决外出检查、突发事件处置任务重、次数多、时间急的问题。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车辆租赁费:600元/辆/次（含司机劳务费），每年约90架次，计划2026年共需资金5万元。
安全生产领域改革专项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统一服饰，提升应急管理工作人员的公众形象。目标2：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的要求规范服装、标识、工作准则。
安委办经费(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关于调整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安委办是挂设在我局的办事机构，主要负责安委会（由39个安委会成员单位组成的机构）的日常工作。每年安委办工作量大，全年安委办办公费开支共需20万元
公共事务管理经费	17.50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一、根据新办法【2019】36号三定方案文件精神，我局承担安全生产、森林防火、三防、地震地质灾害等职能，2022年区财政局下达我局38万元公共事务管理经费指标，用于补充我局在职人员、聘用人员等约65人的日常公用开支。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新国灾害普办〔2021〕9号）文件精神，我区需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已协助普查办开展区普查实施方案编制、普查培训及宣传等组织工作；开展公共服务系统、危险化学品企业和非煤矿山重点企业等重要承灾体调查、历史灾害灾情调查、综合减灾能力调查，汇总并初步审核各行业普查成果，形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基础调查数据成果、技术报告、专项调查报告等，为后续综合风险评估和区划编制奠定基础，为应急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该项目合同总额为166.2万元。目前，该项目已经完工，经上级审核通过，验收完成，根据合同要求，2022年已支付合同进度款132.96万元，2023年需支付最后一期进度款33.24万元，2025年度已支出5万元，仍有28.24万元未能支出，因此将该项目应付未付资金28.24万元纳入2026年财政预算。
森林消防指挥车购置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转发关于抓紧做好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森林防灭火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江应急函〔2021〕117号）精神，上级计划下达专项资金用于我区购置森林消防应急指挥车，车上配置如下：1. 无人机、森林消防无线自组网应急通信系统；2. 火场高清音视频移动组网设备；3. 火场高清音视频组网（移动基站）；4. 森林防灭火智能指挥管理调度箱等设备，提升森林火灾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化水平。合同金额318.9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60%，区级财政负担40%，即127.56万元。预计2025年无法支出该项目资金，现将该资金纳入127.56万元2026年财政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村级森林消防站建设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转发关于贯彻“阳山经验”推动基层村级森林防灭火能力建设的通知》（新森防办〔2021〕39号）《关于新会区2021-2023年村（居）森林消防站帮扶建设资金保障方案的批复》（新府办复〔2021〕409号）等文件要求，需在我区各镇（街、区）有森林防火任务的村（居）建设森林消防站，配备相关灭火装备，其中我局2023年负责帮扶全区10条村（居），共需资金40万元该资金已纳入2025年财政预算，但财政资金没有安排，现将该应付未付资金40万元纳入2026年财政预算。
突发事件应急征用和补偿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8号）第二十六条 有关人民政府及其部门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需要依法调用和征用的财产，在使用完毕或者应急救援结束后，应当及时归还。财产被调用、征用或者调用、征用后毁损、灭失的，有关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补偿。现计划每年将该项目资金80万元纳入财政预算。如果当年未能发生费用，该资金将自动调至下一年预算。由于2024年4-8月应急救援补贴2560元未能安排资金支出，现将其纳入2026年财政预算，加上2026年的80万元，共需资金80.256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举报投诉奖励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财政部关于印发《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安监总财〔2018〕19号）、江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江门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处理工作制度》的通知（江安生字【2022】13号）和新会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会区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处理工作制度》的通知（新安生办【2024】92号）的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社会监督，鼓励举报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及时发现并排除重大事故隐患，制止和惩处违法行为。申请举报投诉奖励经费5万元。目标1：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社会监督，鼓励举报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及时发现并排除重大事故隐患，制止和惩处违法行为。目标2：专款专用，保障执法办案工作顺利开展。
社区综合减灾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全面开展行政村（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建设的通知》（粤减灾办【2020】6号）文件精神，开展行政村（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建设，全区233个村（社区），对完成创建工作有的每个村（社区）奖补3000元，总费用为69.9万元。2021年财政已批准69.9万元，实际划拨49.7万元，2022年至今还有20.2万元未支付。故2025年申请20.2万元，专用于奖补余下已完成创建工作但未支付资金的68个村居。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森林防火智能烟火识别监控前端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一、根据《广东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2022-2025年）》《江门市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文件要求，根据我区林地面积测算，一期建设的9个森林防火智能烟火识别监控前端覆盖率约为38%，我局2024年在睦州镇、沙堆镇森林防灭火重点区域各增加1个林火智能烟火识别监控前端二期，所需资金33.6287万元，已支付9.7886万元，剩余23.84万元未支。由于2025年无法支付该费用，因此将项目资金23.84万元纳入2026年财政预算。
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省发改委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复函》（粤发改投审〔2024〕49号）批复同意，根据《广东省管理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附件2）文件，由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对我市涉及应急救援队伍的装备统一进行招标采购。项目工程费用包括中央补助为2575万元，需地方配套资金为2575万元（配套比例为50%），由市、县两级配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经费(新会地方配套)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应急管理局文件《关于做好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江门市）资金配套的通知》（江应急〔2024〕151号）文件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批示精神，该项目为国债项目，上级下达我区的项目建设任务金额为122.62万元，其中下达国债金额占总任务金额的50%，为61.31万元；我区地方财政负担总任务金额的50%为61.31万元。该预警项目分配我区的主要建设内容为：1.保障子项目和应急指挥视频调度子项目合计33.19万元；2.林火监测和通信装备子项目39.14万元；3.重点灾害监测预警子项目50.29万元。上级批示指出，地方财政配套资金纳入2025年财政预算，预算资金下达后划入市应急局基本户，由市应急局统一支付。为确保资金使用进度，现将我区需配套的61.31万元纳入2025年财政预算。目标1：2025年底前完成支付项目合同款。目标2做好项目合同涉及的装备的调试、安装和验收。
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工作经费	5.90	5.90	5.9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做好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准备工作的通知》和《广东省“十四五”期间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工作总体方案》要求，原计划2025年开展我区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工作，评估所需经费由县（市、区）为主体落实，项目经费测算为5.9万元，现需把该工作推迟到2026年底前完成，并将评估工作经费5.9万元纳入2026年财政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84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p>一、根据《关于将2024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列入各单位2025年度预算的工作提醒》、《关于做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发放的通知》（新组通〔2024〕3号）文件精神，现按要求将2025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含书记、副书记、委员）工作补贴列入本单位2026年度预算，截止2025年11月我单位离退休党支部一个，设有支部书记一人，按每人每月300元的标准；两名支部委员，按每人每月150元的标准，2025年全年我单位离退休支部书记、委员应发工作补贴7200元，现将2025年应发未发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7200元纳入2026年财政预算。二、我单位离退休党支部于2024年10月份进行换届，选举产生一名支部书记，两名支部委员，按标准要求，现将2026年支部书记工作补贴及支部委员工作补贴纳入2026年预算。支部书记按每人每月300元的标准，2026年全年我单位离退休支部书记应发工作补贴3600元；支部委员按每人每月150元的标准，2026年我单位离退休支部委员两名，应发工作补贴为3600元。现将2025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7200元纳入2026年预算。三、我单位离退休党支部于2024年10月份进行换届，选举产生一名支部书记，两名支部委员，按标准要求现将2024年11月、12月应发未发支部书记工作补贴及支部委员工作补贴1200元纳入2026年预算四、以上两项2025年、2026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合计8400元，纳入2026年财政预算。</p>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417.26万元，比上年减少248.71万元，下降9.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行政经费；支出预算2,417.26万元，比上年减少248.71万元，下降9.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行政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4.9万元，比上年减少218.1万元，下降77.1%，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两台综合执法车辆强制报废需要新购置，2026年无安排相关指标。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4.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20万元，比上年减少221.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4.6万元，比上年增加3.3万元。）比上年减少218.1万元，下降77.1%，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两台综合执法车辆强制报废需要新购置，2026年无安排相关指标；公务接待费0.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21.05万元，比上年减少367.99万元，下降62.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两台综合执法车辆强制报废需要新购置，2026年无安排相关指标。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4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08.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92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2.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1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25.3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92万元，主要是办公用电脑、空调设备、特种专业急速用车、森林防火专用设备、上级配套应急能力建设设备设施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16.9万元，比上年减少46.5万元，下降28.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委托业务费用开支。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